

证券代码：837693

证券简称：安鸿科技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10: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2 月 15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现有董事 5 人，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谢胜利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南京银行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公司向南京银行杭州城西小微企业专营支行申请综合授信，授信额度 500 万元，无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项下具体使用金额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

根据《公司章程附件 9<授权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议案内容：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在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总额为 500 万元的授信业务中，公司委托杭州高科技担保有限公司对此项业务进行 100%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项下具体使用金额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

根据《公司章程附件 9<授权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杭州银行西溪支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了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增加流动资金，公司向杭州银行西溪支行申请综合授信，在向杭州银行西溪支行申请总额为 1500 万元的授信业务中，其中 1000 万元为信用贷款，500 万元需担保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委托杭州高新担保有限公司对此项业务进行 100%担保。

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其项下具体使用金额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求确定。

根据《公司章程附件 9<授权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本次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胜利、董事孙群艳为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总额为 500 万元的授信业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胜利、董事孙群艳为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西溪支行申请总额为 500 万元的授信业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29）。

2、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长谢胜利先生、董事孙群艳女士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4、此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票数 5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安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9 日